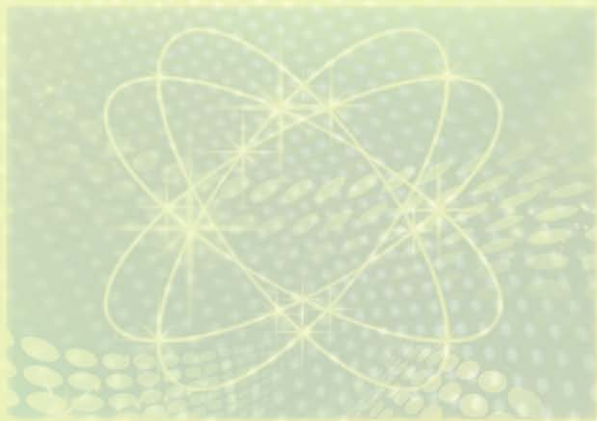


# 中国科举史话



## 序

---

褚贛生

这部《中国科举史话》书稿摆在案头已有好些时日,但我却迟迟无法落笔,看来我将辜负作者厚望,难以兑现在卷首赘几言之诺了。这是什么原因呢?并不是我对这题材一无所知,无话可说,而是我无从措手,真有点“一部二十四史,不知从何说起”的味道。然而,前几天突然发生一件事,却一下子促发了我的灵感,我庆幸自己总算是找到了一个由头了。

那天,我带了一本书回家,是浙江作家杜文和先生的新著《聊斋先生》(东方出版中心2000年2月版)。我那正在读初中的女儿一时兴起,便夺过去乱翻一气,可她读着读着就卡壳了,说她读不懂。我便问怎么回事,她指着该书的“内容提要”说:这聊斋先生蒲松龄“早年考秀才一举夺魁”是什么意思?他以后“考举人屡试不第”又是什么含义?我笑她无知。可这也难怪,因为这种科举制度毕竟离现在比较遥远了,即使从清末废科举、兴学校算起,距今也将近百年。而且,这科举制度内容也实在太丰富,并不是什么人都能完全弄清楚的,君不见某“文化大散文”著名作家不是也不辨秀才、举人及乡试、会试之别,甚至在其大作中闹出了唐诗人杜牧曾依

仗别人推荐而成为“第五名状元”的笑话吗?由此我不禁掩卷闭目,想了很多很多。

随着科学的昌明,现在的文化传播手段及载体越来越发达,这自然大大促进了文化事业的发展。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现在的许多艺术家、作家都不大愿意碰现代题材,而热衷于在古典题材上大显身手,那大量充斥荧屏、银幕、坊间的古装电视剧、电影及历史小说、散文就是明证。这当然也可以说成是一件好事,因为广大百姓既能通过这些传媒观赏、阅读到许多历史上的人物、事件、现象,还能在获得娱乐的同时,增加一些历史知识,对优秀传统文化的弘扬也不无意义。但令人遗憾的是其中佳作实在不多,多数作品戏说成分太浓,而且不乏粗制滥造之作,时见常识性错误或“硬伤”。如以科举制度为例,那就屡见状元、会元不分,进士、同进士出身混淆,春闱、秋闱乱用,令人不胜唏嘘。每逢遇到这种尴尬现象,我就不由会产生这样一个想法:这些艺术家、作家为什么不去读一读有关科举制度的专门论著呢?否则,怎么可能会出如此贻笑大方的洋相呢?因为在事实上,远的不说,仅近几十年以来,就相继出版了商衍鎏、傅旋琮、许树安等先生的关于科举制度的若干论著。我想,惟一能作出解释的,就是这些论著一般都很专业,学术性较强,对一般非专业性的读者来说,似乎太深奥、繁琐了一点,读起来比较费事费力。由此我又想,如果能有人写出一本既深入浅出,又融知识性、趣味性于一体的介绍科举制度的读物,那就好了,是一定会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的。

令人欣慰的是,眼前这本由林白、朱梅苏伉俪合著的《中国科举史话》正是我心目中企盼的那样一种读物。与以往有关专著相比,本书有两大特色值得一提:其一是通俗而扼要。本书所涉内容可以说包括了科举史发展的方方面面,但它避免了繁琐的学术考证,而是娓娓道来,如道家常般向读者述说着一些主要科举知识。如书中以“左右两榜取士”为题,就非常通俗扼要地讲清了元代科

举考试中的种族歧视,而“洋进士杂录”一节则一下子就说清了  
中国科举对周边国家的影响。其二是有趣而耐读。书中介绍有关科  
举知识不是正儿八经地流于呆板,而是通过一个个生动有趣的故  
事情节来徐徐展开,可读性很强。如“及第落榜两相宜”一节,就是  
以一个个小故事来反映士人考后的各种心态,而“科举明星状元  
郎”一章则更是以一个个有趣的故事向人们展示了状元的众生  
相。总而言之,本人展读再三,不禁为此书击节叫好,认为作者做  
了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不仅有效地向广大读者传播了古代科举  
知识,而且还大有裨益于他们进一步认识传统优秀文化,真是善  
莫大焉。

的确,科举制度是中国古代一项重要的融政治、教育、文化于  
一体的选官制度。一千多年来,它不仅在历史上产生了重大作用,  
而且还深深地影响着后世。别的不说,仅汉语词汇、成语、俗语中,  
就留有許多古代科举文化的痕迹,如“赶考”、“张榜”、“高考状  
元”、“连中三元”、“雁塔题名”、“独占鳌头”、“十年寒窗无人问,一  
举成名天下知”、“书中自有黄金屋”等。至于它对后人文化心理、  
意识的深远影响,那就更为人所知了。

此外,更值得一提的是中国古代科举对国外的重要影响。在  
历史上,不仅朝鲜、越南等国家直接搬用了中国的科举制度,而  
且,近代英国、法国、美国等国家施行的文官制度,也脱胎于中  
国的科举制度,以至于不少西方学者将它与指南针、造纸术、火药、  
活字印刷并列,称之为中国古代的“第五大发明”。中国民主革命  
的先驱者孙中山先生,当年曾十分仰慕英国的文官制度,并设想  
按它的方式改造中国的官吏制度。谁知孙中山经过一番系统而深  
入的研究,他终于明白英国文官制度居然移植于中国古代的科举  
制度,由此他心灵受到极大震撼,对中国传统文化又做了重新的  
审视。同样的结论也被西方学者所证实。据邓嗣禹先生《中国考试  
制度》一书所引,S·威廉斯就明确指出:“古代中国政府中文武官

吏所由产生的这种著名的考试制度,在任何一个大国中都可算一种无可比拟的制度。这种制度被东亚邻邦所仿效,并可能由阿拉伯人的介绍,于十二、十三世纪传到西西里王国,然后传入西方,就被西方社会借鉴采用,形成西方的文官考选制。”

看了《史话》关于这些方面的叙述,相信广大读者都会为我国古代曾有如此独特而灿烂的科举制度而自豪。可能会有读者发问:“如此好的一项制度,为何后来又将它废除了呢?”关于这个问题,本书也同样作了简明而扼要的解说,那就是八股文的祸害。也就是说,科举制度发展到了明清,越来越走进了死胡同。一方面科举考试的内容死板、教条,拘泥经义而做八股文,对社会没有一点实用价值;另一方面科举考试徒具其表,许多富豪巨贾子弟可以用钱财买官,是为“捐纳”,根本不需考试。如此这般一来,科举制度也就逐渐走到尽头了。

总而言之,作为一个中国人,特别是有志于学好文化为国效力的中国人,那都应该对中国古代的科举制度有所了解,取其精华,弃其糟粕,以更好地服务于现在,着眼于未来。在国家大力提倡由应试教育转向素质教育的今天,认识到这点,更具有现实警醒作用。完全可以肯定,这本《中国科举史话》将有助于大家加深这一认识。

尤其值得一说的是,本书两位作者并不是研究中国科举制度的专门学者。他们夫妇俩一直从事新闻和教育工作,做过记者、编辑、主编及总编、教授,也一直著述不辍,出版了《大众新闻学》《瓯海涛声集》《履痕匆匆》等多种论著,达数百万字之多,但那基本都与科举制度无关。然而,他们却又始终对这一影响中国历史一千多年的独特而又重要的制度大感兴趣。多年来,他们在业余时间搜读了大量有关中国古代科举的论著、文献、诗文、轶事、传说等,并精心制作了数千张资料卡片,每有心得,辄一一备录。古人说“十年磨一剑”,又云“十年磨一戏”。他们与之相较,可说是有过之

而无不及。而且,更难能可贵的是,他们倾注本书写作中的是一种真诚而恳切的道义精神与社会责任感。正如他们在本书“结束语”中所说的,既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将科举制度的历史作用一笔抹杀;同时也对目前的不正常的文凭热、“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应考风气提出质疑,认为这极不利于提高全民族的整体文化素质,会对社会发展产生极为恶劣的负面影响。正是出于这两方面的考虑,他们夫妇虽然离退休了,仍“心在天山,身老沧州”,孜孜不倦地笔耕不辍,并终于向广大读者奉献了这么一本满含深意的介绍中国古代科举制度的专著。了解到这点,我们每一个读到这本书的人,能不为作者的这种精神而深受感动吗?

是为序。

庚辰年早春二月草于沪西梯航斋

(序文作者褚贛生,江西南昌人,先后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与复旦大学,获历史学学士和硕士学位,有《奴婢史》《莽莽昆仑——中国山文化》《中国古代十大圣人》等多种著作问世。现为东方出版中心资深编辑。)



## 导言 从“世卿世禄”到“九品中正”制

什么叫科举？科举就是我国封建时代的教育考试选官制度。这是他国所无中国独创的历史产物。

科举考试发轫于隋朝。隋文帝废除历代由世家贵族选士的旧办法,改为考选秀才。隋炀帝大业二年(606),始建进士科,此后经唐宋元明清,迄光绪三十一年(1905)废科举兴学校,历时1300年,科举成为中国封建社会培养和选拔人才的主要渠道。科举对于中国社会的历史意义,并不仅仅在于人才选拔考试本身,它对国家政治建构、学术思想、社会意识、人们的价值观念,无不发生影响。可以说,不了解科举,就不能透彻了解中国隋唐以来的历史发展;不了解科举,就不能深入认知中国的传统文化。



中国唯一现存的状态元卷收藏在青州博物馆



科举制度的产生,绝不是偶然的。这是社会发展不断演变的结果,是历史车轮滚滚前进的必然轨迹。如果真有时间隧道的话,我们不妨借助历史望远镜,回首遥望一下4000多年前的茫茫神州大地吧!那时,原始公社刚解体,由于铜器的使用,生产力有较大的提高,从而导致生产关系的变革,从此进入私有制社会。我们伟大的治水英雄大禹,把王位传给儿子启,这就是“家天下”的开始。我国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呱呱出世了。

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国家是一个历史范畴,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历史上不论哪个统治阶级,总把培养和选拔人才,也就是任用各种各样的管理和专业人员,即通常所说的“官吏”,作为头等大事来办。只有掌握了大量人才,才能够组建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府以及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等,有效地运转国家机器,来维护自己的阶级利益和统治地位。人,总是第一位的。是否人才辈出,是否后继有人,这是国家兴衰存亡的命脉所系。

在夏商周奴隶制时代,奴隶主阶级是按照“亲贵合一”原则来选官用人的。例如周武王姬发在“牧野之战”推翻商纣王后的第五天,就举行开国大典,并宣布分封诸侯。

分封诸侯是关系国家命运的根本大计,必须把天子认为亲信可靠的人封出去,才能长治久安。据说从武王到成王,先后封了八百多国,其中较大者有71国。把一批皇亲国戚,不论智愚贤与不肖,只论血统亲与疏,按照公侯伯子男五个等级,统统赐予爵位。然后有的留在京城中央政府里当官,有的派到各诸侯国去掌权。如东方的齐国,有山海鱼盐之利,地广人众,就分封给开国元勋姜子牙。这位善于钓鱼的姜太公又是武王的舅舅,此番果然钓到好一条大鱼。鲁国的伯禽,是周公的儿子。周公名旦,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武王死时,遗命周公辅佐其子成王,号称摄政。这位摄政王叔叔当然要封一块好地方给自己的儿子。卫国封给康叔,燕国封给召公。召公也是开国功臣,但血统稍微远些,就封到边远地方,





让他去防守边疆。这里还有一个小插曲。据说成王在后宫里跟弟弟叔虞玩“过家家”，剪了一片桐叶给弟弟，笑说：“封你为唐君。”桐与唐谐音，唐地在山西，就是后来的晋国，和周朝国都镐京一带唇齿相依，是一块战略要地。想不到这句玩笑话被周公听到了，就很严肃地说，“天子无戏言”，结果真的把叔虞封为晋国国君。从这个小故事可以看出，天子是把天下看成自己衣袋里的物品，可以任意取用。这件事到了一千九百年后的唐朝，大文学家柳宗元还愤愤然写了《桐叶封弟辨》，加以批判。

总之，周天子就像分糖一样把九州四海分给了自己的皇亲国戚。相传周文王有百子，百子又生孙，像葡萄串一样，还怕分不光天下？就这样一一分封，各就各位，周天子坐镇京城，遥控指挥，好似铸成铁桶江山。再说大大小小的诸侯们，在自己的封国内，也照此办理，按血缘亲疏原则，将土地分封给下属的卿大夫们，作为他们的“食邑”或“封地”。卿大夫之下又有所谓“士”，也同样分到相应的土地。这样，就在全国范围内织成一张严严实密结结实实的网。从中央政府官员到各诸侯国官员，都和周天子有一定的血缘关系，都是自己一家亲。周天子恩赐给大家官爵，大家衷心服从周天子。各国诸侯要定期觐见天子，进贡钱财宝物，并提供军队，保卫王室。不过有一条，这些大大小小的诸侯和卿大夫都是“世袭”的，父子相传，世代接替，好像铁板钉铁钉，即使周天子也不能任意变更的。这就叫“世卿世禄”制。

在“世卿世禄”这张大网的底层，就是平民和奴隶了。广大的奴隶只是“会说话的工具”，没有人身自由和权利，在奴隶主的皮鞭下，终年劳动，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这“奴隶”也是“父子相传，世代罔替”的。奴隶生了子女就叫“家生奴隶”。一个奴隶即使聪明超人、才能出众，也不可能得到提拔重用。虽然，商王武丁曾起用泥水工傅说，秦缪公也用五张羊皮赎买百里奚为相，但那只是个别事例，苍茫尘海，吉光片羽而已。



由于依靠血缘关系织成这张大网，使西周前期180多年间形成相对稳定的政治局面，经济也空前繁荣，是中国奴隶制的鼎盛时期。

但是，这种建立在奴隶血汗和白骨基础上的繁荣，必然孕育着深刻的危机。到了东周时期，奴隶制就趋向衰落了。新兴的地主阶级开始登上历史舞台，这就进入了封建社会，由于铁器取代了铜器，生产力飞速提高，必然冲破旧的生产关系。周王室风雨飘摇，日暮途穷了。各诸侯国之间互相征战并吞，先是春秋五霸，继而战国七雄，拼命扩大地盘，增强自己的势力。为此，各国国君纷纷变法，废除“世卿世禄”制，采用“养士”和“客卿”的用人制度，也就是说抓住了“用人权”。国君和贵族公子常常把一批有学问有才干的人供养在自己身旁，叫做“养士”。国君随时可以从这些士中选取适当的人才，派任官职。战国时齐国在稷下造了宽大的公馆，招集文人学士，给他们很好的待遇，让他们讲学论道；燕昭王还修筑了黄金台，礼聘天下贤士；齐国孟尝君、赵国平原君、魏国信陵君、楚国春申君四人门下，各有食客几千人。这些食客也就是所谓的士。从养士中选用官吏的实例是很多的，著名的有商鞅应秦孝公的招募，到秦国担任了相的官职；苏秦、张仪游说诸侯，终于都做了大官；燕太子丹优待荆轲，尊其为上卿等等。另外，各国也从有军功的人中选用官吏，例如商鞅在秦国执政时，奖励军功，按功劳的大小赏给官爵。那时候，虽然有选官的办法，可是就制度来说，还是很不完备的。

经过战国和秦(前221—前206)，到了汉朝(前206—220)，封建的选官制度才逐渐确立起来。

汉朝的选官制度有“察举”和“征辟”两种。

所谓“察举”，是由地方政府(侯国和州郡)的长官，在他们各自管辖的地区内随时考察，选拔封建统治者所需要的人才，推荐给中央政府。这些人经过考核，就可以做官。汉朝实行的察举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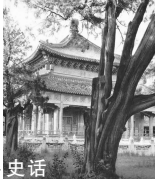
有各种名目,有的叫孝廉(能尽孝道,做事正直),有的叫茂材异等(才学出众),有的叫贤良方正(品性贤良,行为端正),有的叫孝悌力田(孝父母,爱兄弟,勤恳种田)等等。考核的办法,主要是试用。试用得好,就逐步升官;试用得不好,就放回乡里。有时也采用文字考试的方法来考核人才,不过不是经常的规定,组织规模也不是很大。察举在汉武帝时广泛实行,目的是扩大封建统治的基础。

所谓“征辟”,是汉朝高级官吏任用属员的一种制度。中央政府中的高官和地方政府中的州郡长官,都可以自行征聘属员,然后再向朝廷推荐。皇帝自然也可以征聘人才。东汉(25—220)时期,中央的高级官吏往往不从较低级的官员中升调,却直接征聘当时有名望的人担任。不过,从汉朝的实际情况来看,征聘只是封建政府装装尊贤重士的样子,不是经常实行的事。经常实行的还是察举。

由于“察举”和“征辟”制的推行,为两汉从中央到地方选拔了大量人才,不仅促进了汉朝的强盛,而且对以后的中国政治也有相当影响。但察举缺乏严格的评审标准,察举权又掌握在地方官员手中,久而久之,就产生“选举不实,邪佞未去,权门请托,残吏放手”(《后汉书·明帝纪》)等种种弊端。故当时有民谣云:“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这则民谣记载在《抱朴子·审举篇》中,是一首高质量的政治讽刺诗。

东汉末年,社会政治日益腐败,察举制和征辟制遭到严重破坏。到了三国时期,魏王曹丕采纳吏部尚书陈群的建议,决定实行“九品中正制”。

所谓九品中正制度,就是推选各郡有名望的人,出任“中正”官,州设大中正,郡设小中正。由这些中央派充的中正官把主管地区内的各类人才,评定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个等级,叫做九品。然后按品级,推荐他们到政府去做官。名列高品的,可以做大官;下品的只能做小官。由于只按



门第的高低来划分品级和官阶的上下,所以这种制度又叫做“门阀制度”。

九品中正制度,虽然是从察举制度发展而来,但同它又有区别。按照这个制度的规定,推荐人才的权力不属于地方政府,而由中央政府设在地方上的中正官负责。这样,既可通过访问洞悉地方察举中存在的弊端,又保证了中央对选用官员的质量。与此同时,它根据品德评定等第,然后确定官品,并有严格的授官程序。从基本法律原则上说,九品中正制在初行阶段,自有其积极意义。但是,任何制度总有正负两面,这是事物的矛盾性所决定的。在晋朝中后期,政治极端腐败,世家豪族的政治势力迅速膨胀,担任中正官的几乎全是士族。他们品评人物的标准,单凭门第出身,什么



国子监



品德和才能全不顾了,结果就出现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纨绔居高位,贤俊沉下僚”的局面。

九品中正的选官制度,成了士族操纵政权、发展权势的一种工具。这对最高统治者来说,不利于加强中央集权;对中小地主阶层来说,也成了往上爬的挡路石,很不利于国家政治的稳定,阻碍了社会正气的发扬。如何找到一种好的选士用人制度呢?那只有通过公开考试、公平竞争和公正录取的选士办法,至少在理论认识上是这样,目的是为了识别选拔真正有用的人才。以皇帝为总代表的封建统治阶级也需要真正有用的人才,应该说这样才符合统治者的自身利益。

这种“史无前例”的用人选士制度叫什么呢?那就叫“科举”。科举就是分科考选的意思。从“夏商周秦汉”到“三国晋南北”,不断探索实践,寻寻觅觅,走走停停,真正是“路漫漫其修远兮”,历时近3000年,“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现在是一片曙光在前,一个在当时世界上独创的崭新事物就要脱颖而出。“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科举考试制度应运而生,立即光芒四射,让人们眼花缭乱,血脉贲张,手舞足蹈,奔走相告,兴奋惊叹不已。

历史的责任落在隋唐统治者的肩上。这个科举制度的催生婆是隋文帝杨坚,而保姆则是唐太宗李世民。



## 第一章 隋朝：科举制度之滥觞

### 一、一个伟大的创造——隋朝初开“进士科”

隋(581—618),从隋文帝杨坚开国,到隋炀帝杨广亡国,一治一乱,只有38年。它和秦朝相似,都是短暂的王朝;它和秦朝一样,在中国历史上也是个重要的处于关键时期的王朝。

隋朝结束了魏晋南北朝以来的分裂混乱局面,重新统一了中国。隋文帝是个治国能手,他一登上帝位,就努力发展生产,安定社会,国家很快就出现一派繁荣景象,史称“开皇之治”。

隋文帝在位时,财政官员呈报:“府藏皆满,粮食布帛无处容纳,已堆积在走廊和房下了。”文帝诏令再造新库。后来,又有奏呈说:“新库落成,亦堆积无余。”据说足可供朝廷支用五六十年。文帝只好下令说:“告知郡县,寓富于民,不藏于府,免除今岁租赋,赏赐百姓。”这样的富裕景象,在历史上是不多见的。可惜隋文帝虽善于治国,却不善于治家,终于酿成宫廷悲剧。

隋文帝在国家体制和典章制度改革方面,也很有创见。他为了加强中央集权,巩固王朝统治,首先是整顿官制,创立了中央三省(尚书省、内史省、门下省)六部(吏、礼、兵、刑、户、工),由六部尚书分管全国各种政务。从此以后,历唐宋元明清,基本上沿袭这种制度。他的另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伟大创举,就是改革取士用人制度。

魏晋以来,为世族特权阶层把持的九品中正制延续了300多年,妨碍了中下层士人的进身之路,引起他们的强烈反对。这一制



度不仅对人才造成压抑,而且对国家机构也造成腐蚀。隋文帝深知其弊。为了抑制和打击豪强大族的势力,扩大自己的统治基础,他明令废除九品中正制,而代之以科举制。开皇七年(587),文帝令诸州“岁贡三人”,应考秀才。开皇十八年(598),命“京官五品以上、总管、刺史,以志行修谨、清平干济二科举人”。文帝的这一创举,到炀帝时得到进一步发展。据《通典》卷一四《选举典》记载:“炀帝始建进士科”;《唐会要》卷七六《制科举》也说:“炀帝嗣兴,又变前法,置进士等科。”进士科的创置,标志着科举制度的确立。虽然当时这一新的制度还不完备,但它却改变了过去门阀大族把持选举的弊端,将选举官吏之权集中到封建中央的吏部,为一般士人进入仕途打开方便之门。特别是进士一科,对后世的影响尤为深远。

隋炀帝是历史上著名的暴君。他不仅杀死3个同胞兄弟,又趁文帝有病时,将其残酷杀害。(详见卷末附录一“关于隋文帝之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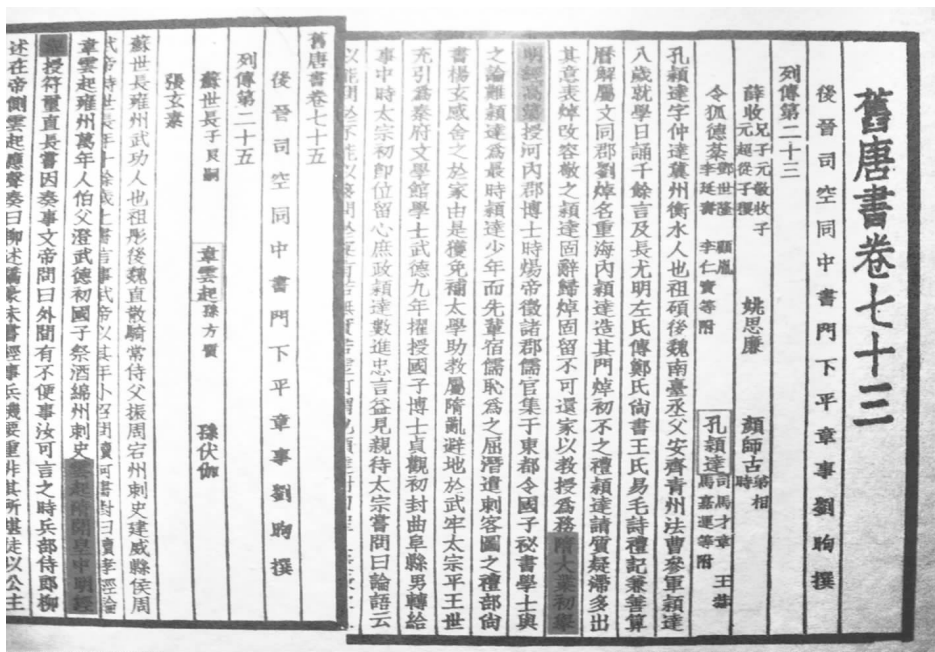
隋文帝亲临考场图

“地下若逢陈后主,岂宜重问后庭花”。这是唐诗人李商隐讽刺隋炀帝的诗句,把他比作陈后主那样的荒淫无道。但是这个昏君修通大运河和开进士科考试,倒是做了两件好事。尽管修运河造成横征暴敛,引起民怨沸腾,这也是隋炀帝最后走向灭亡的原因之一,但大运河毕竟造福后代,有利于发展经济,和秦始皇修长城一样,都是世界历史的奇迹。唐末诗人皮日休对运河倒有很高评价:



“尽道隋亡为此河，至今千里赖通波。若无水殿龙舟事，共禹论功不较多。”

隋文帝父子开创的“科举制”，还处在初始阶段，考试没有定期，考选办法也很不完备，考试题目和内容都有随意性，但开科取士这个政治措施，把读书、应考和做官三件事紧密联系起来，科举成为封建知识分子取得高官厚禄的门路和阶梯。这种制度，自然受到封建知识分子的热烈拥护。不仅如此，由于把选拔官吏的权力从地方士族手里集中到中央政府，削弱了豪门贵族，加强了中央政府的权力，扩大了政权的阶级基础，有利于维持国家的统一，对于加强封建统治确是起了很大的作用。因此，隋朝创立了科举制度以后，各朝就一直沿用不废了。



《旧唐书》中隋设明经科的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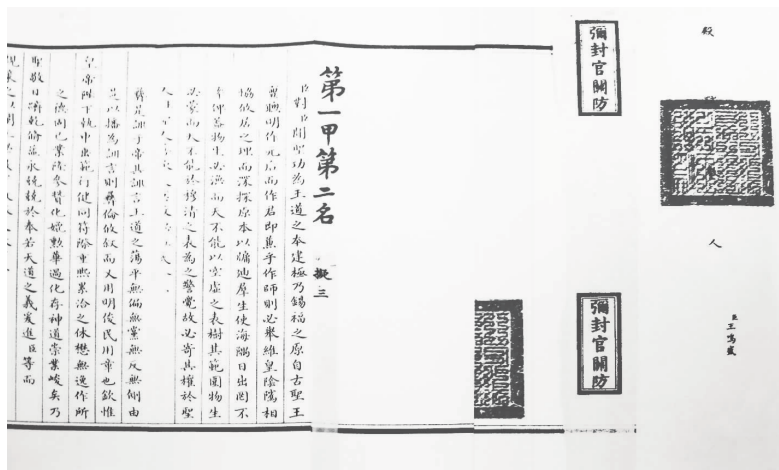
## 二、初试啼声已不凡——隋朝考选秀才进士略述

整个隋朝,大约只考四五次,开头考取的叫秀才(这和明清时代的秀才,是不同的概念),后来考取的叫进士,总共只有秀才进士12人。人数虽少,却都是高质量的。“初试啼声已不凡”,说明这个科举制的“婴儿”是很有生命力的。

开皇十八年(598),宰相杨素为主考官。他出了5道题,要求仿照司马相如《上林赋》、王褒《圣主得贤臣赋》、班固《燕然山铭》、张载《剑阁铭》等前代名家作品,写出5篇文章,要自出新意,不能照搬照抄。

考生们拿到题目后,一个个伏案构思,考场里鸦雀无声。杨素想这5道题没有一天时间是难以完成的,就说:“限下午申时前交卷,我不准备留你们吃晚饭的。”说罢,就吩咐手下人巡视考场,自己退到别室休息去了。

杨素正在闭目养神时,想不到有一个叫杜正玄的考生就把卷



盖有弥封印章的试卷